

#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2023年，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展健康”）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忠实和勤勉义务，恪尽职守，审慎履行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99年1月，2013年11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中兴财光华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A座24层，首席合伙人为姚庚春先生。中兴财光华管理总部设立于北京，并在全国各地设立了35家分所。截至2023年末，中兴财光华共有合伙人183人、注册会计师823人。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和11月2日召开德展健康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德展健康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德展健康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2023年10月16日，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查阅了中兴财光华关于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相关资料，认为中兴财光华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以及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年11月28日，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中兴财光华项目组合伙人讨论审计性质及服务范围、协

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及审计计划，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财报审计及内控审计计划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11 日，在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中兴财光华项目组合伙人讨论并沟通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进展及重要事项，并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2024 年 4 月 9 日，在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中兴财光华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执行情况的汇报，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规及《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委员会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